112-1【鼓勵學生赴境外 進修補助】申請文件補件 流程及注意事項

2023年5月3日

國際事務處

收到補件通知,請依照下列流程進行作業:

1.確認需補

• 收到補件通知email確認需補件之項目

2.上傳缺漏之文件

- 備妥本次補件所需資料
- 如缺漏文件僅有一項,請直接上 傳即可。
- •若缺漏文件有兩項·請參考以下 流程(連結)
- •如缺件為【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 申請文件】者:請將所有文件合 併為1個PDF檔案(包括本次補件資 料及系統中原本已上傳之文件)
- •將合併完成的文件上傳

- 1. 【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 請文件】內容請參考以下 連結
- 2. <u>請依照補件通知中所需文</u> 件內容進行補件
- 3. <u>補件通知中未提及,或</u>申請系統中並未提出之 文件,請勿上傳

業務承辦人聯絡方式: 電話:02-7749-1267

Email: oiagrants@ntnu.edu.tw

3.上傳後確認補件完成

•email或電話詢問業務承辦

人

•至赴外獎學金系統之【補件 專區】查詢

https://bds.oia.ntnu.edu.t w/istudent/OS)

2. 如有兩項(含以上)種類之文件必須補件:

以缺件資料為【申請表】及【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】為例:

- 1.準備需補件上傳之文件
- 備妥補件通知中缺漏的兩項文件(掃描檔,格式為PDF檔案)
- 2. 進入補件專區上傳文件
 - •1.上傳第一份文件(上傳後請勿按送出)
 - •2.上傳第二份文件
- 3. 所有文件上傳後點選「完成並送出申請」
- 確認所有文件上傳後點選完成送出申請

3. 【所屬學院公告之審查文件】補件流程

1. 備妥需補件上傳之所有文件

• 備妥需上傳之所有文件(掃描檔,格式為PDF檔案)

2.合併文件

• 將所有需上傳的文件合併成1個PDF檔案

- 3. 進入補件專區上傳文件
- 將步驟2合併的文件上傳,完成補件程序

- 1. 如本項目已上傳部分文件, 務請將缺漏文件與已上傳之 文件再次合併後上傳。
- 2. 請勿直接上傳缺漏文件,以 免造成補件之資料蓋掉原有 文件的狀況)

112-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內容(含本頁內容共3頁)

請注意:

- 1.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比較容易遺漏的文件項目。
- 2. 切勿直接上傳通知缺漏的文件,以免蓋掉系統中原有文件
- 3. 請將原本已上傳至系統的文件+通知缺漏的文件(合併為一個PDF檔案)再上傳

文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 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提居 留證)
- •3.本校學生證
- •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就讀學 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)
- •5.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次 證明正本(研究生免附名次證明)各乙 份

理學院

•無

藝術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乙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 系統列印)。
- •2.中華民國身份證(具僑生身份者以居留證)。
- •3.本校學生證影本
- •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乙份(校依申請就 讀學校標準,並檢附相關說明文件,如 無相關規定之交換校,得免付)。
- •5.前一學期成績單及前一學期在校成績 排名(研究生免附排名資料;各班別一 年級生則提供前一學位畢業成績單)。
- •6.中文(或英文)自傳及出國研修計畫(至少 500 字以上)。

112-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內容(含本頁內容共3頁)

請注意:

- 1.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比較容易遺漏的文件項目。
- 2. 切勿直接上傳通知缺漏的文件,以免蓋掉系統中原有文件
- 3. 請將原本已上傳至系統的文件+通知缺漏的文件(合併為一個PDF檔案)再上傳

教育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 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
- •3.本校學生證
- 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就 讀學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)
- •5.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(外國語文能力證照)
- •6.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 次證明正本(研究生免附名次證明) 各乙份
- •7.教育學院學生赴外進修補助申請表 (附檔)

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 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提 居留證
- •3.本校學生證
- 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就 讀學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)--請查詢國社院網頁公告資訊
- •5.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 次證明正本(研究生免赴名次證明) 各乙份
- •6.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(外國語文能力證照)
- •7.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申請赴境 外進修補助計畫書正本(研究生免附 名次證明)乙份(附檔)

音樂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提 居留證)
- •3.本校學生證
- •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就 讀學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)
- •5.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(正本於查驗後發還)
- •6.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(外國語文能力證照)
- •7.音樂學院學生申請赴境外進修補助計畫書正本乙份(附檔)

112-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內容(含本頁內容共3頁)

- 1.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比較容易遺漏的文件項目。
- 2. 切勿直接上傳通知缺漏的文件,以免蓋掉系統中原有文件
- 3. 請將原本已上傳至系統的文件+通知缺漏的文件(合併為一個PDF檔案)再上傳

科技與工程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 提居留證)
- •3.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
- 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 就讀學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 文件)
- •5.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(正本於查驗後發還)
- •6.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(外國語文能力證照)

運動與休閒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 提居留證)
- •3.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
- 4.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(依申請 就讀學校標準,並請檢附相關說明 文件)
- •5.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(正本於查驗後發還)
- •6.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(外國語文能力證照)
- <mark>備註:如果無外國語文成績證明,</mark> 須檢赴國外就讀學校外語能力標準 單(附檔)

管理學院

- •1.申請表一份(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)
- •2.中華民國身分證(具僑生身分者· 提居留證)
- •3.本校學生證
- •4.英文讀書計畫(1000-5000字·申請大陸地區學校可用中文撰寫)
- •5.英文履歷及自傳(申請大陸地區 學校可用中文撰寫)
- 6.有效期限內之外語能力成績證明 (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;申請大陸 地區學校者免附)
- •7.歷年中英文成績單各乙份
- •8.[選繳資料]獲獎、證照及活動證明影本乙份(限大學以上曾獲重大獎項或活動之證明)

5/4/2023

- 1